

证券代码：400133

证券简称：R丹邦1

主办券商：金圆统一证券

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作为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，现基于独立、客观判断的原则，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：公司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我们同意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相应的追溯调整的处理。同时，要求公司加强内部控制的建设，完善财务控制制度和内部控制流程，加强信息披露质量和管理，增强规范运作意识、提高规范运作水平，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合法利益。

二、关于公司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：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，符合客观实际情况，我们对审计报告无异议，因此我们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三、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：2023年财务决算报告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因此我们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四、关于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

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：由于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负数，故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经审查，我们认为：上述议案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

实际情况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。

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6 月 4 日